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Zenith Chemical Group Limited

中國天化工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2)

有關上市規則第13.92條項下的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補充公告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三日及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三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陳昱女士因處理其他業務而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之職務(「該等公告」)。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92條，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不認為單一性別的董事會已實現多元化。自陳昱女士辭職後，本公司概無其他女性董事。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陳昱女士辭任後三個月內，本公司已採取積極措施物色符合相關要求的合適候選人。儘管本公司已付出最大努力，但仍需更多時間來物色潛在女性董事候選人。本公司將透過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層及本公司之專業人士的網絡及個人推薦，進一步擴大遴選範圍並繼續積極尋找及接觸潛在合適候選人。預計董事會將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且不遲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委任一名合適的女性候選人為董事，以確保本公司符合上市規則第13.92條的規定。本公司將於適當時間刊發進一步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國天化工集團有限公司
署理行政總裁
羅子平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羅子平先生、唐一端先生、盛品儒先生及錢振軒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馬榮欣先生、譚政豪先生及侯志傑先生。